附件4

现场报名资格审查所需材料

1. 《报名登记表》原件（附件3）；

2. 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本人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应届毕业生须提供经学校签章的应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留学人员在海外取得的学历学位须提供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进行认证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4. 应聘人员在现单位在编工作未满5年的，需提供《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应聘承诺》（附件5）；

5. 岗位一览表中要求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

6. 自荐书（包括本人基本情况、科研成果、各类获奖证书、专业奖学金获得情况、担任学生干部、参加社团及社会实践情况等内容）；

7. 经“万方数据资源系统”“清华同方中国知网”“重庆维普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等主流数据库检索、审验的学术论文（著作）及其他证明材料；

8. 近期2寸蓝底免冠彩照1张。